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王廷輔

電話：04-37061014

電子信箱：e-336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潮州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1391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豬事皆宜・物盡其食—113峨眉客庄豬料理廚房教室」活動簡章  
(A09030000E\_1130139159\_senddoc1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署委託國立清華大學辦理「豬事皆宜・物盡其食—113峨眉客庄豬料理廚房教室」活動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3年11月19日清華院字第113900944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次活動係將客庄文化與食農教育結合，透過地方教育工作者及廚師帶領，讓活動參與者認識客庄飲食文化中食材物盡其用之精神，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11月30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下午1時。

(二)地點：新竹縣立峨眉國中（新竹縣峨眉鄉峨眉街54號）。

(三)報名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A2G25K>。

三、檢附旨揭活動簡章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(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除外)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臺北美國學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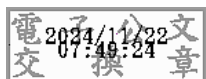
國立潮州高級中學

113/11/22



1130009209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